

学思践悟·以知促行

持续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生态 ——对书院制社区化管理的思考

□作者 法学部、刑事司法学院 王健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从教育大国到教育强国是一个系统性的跃升和质变,必须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要坚持系统观念,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坚决破除一切制约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全面提高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大量高校发展实践证明,改革创新是高校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泉。校党委书记、校长司林胜在学校2024年工作会议上指出,今年是学校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年,经济学、管理学、法学三大学部将实现运行,书院制社区化管理将落地运作,大部制、完全学分制方案正在研究制定,系列配套方案和措施也在加快推进。我们必须有“开局即冲刺,起步即决胜”的态度和决心,紧紧围绕暨定的改革目标任务,全面提升学习力、行动力、落实力,切实把目标、方案转化为推进工作的具体思路、务实举措和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果,努力开拓学校改革发展的新局面。

一、书院制社区化管理的背景

此前,我国高等教育体系主要是培养专业技术人才;高等教育被视为驱动国家发展的战略引擎,以培养国家建设发展所需的专业知识人才为目标。因此,我国大学过分倚重知识和能力的培养,却相对忽视了对学生道德情操和人文精神的关照。因此,亟须改变人才培养样态,重塑大学教育的图景。

1月11日召开的2024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强调,必须跳出教育看教育,聚焦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深刻认识教育强国的主攻方向和战略布局,增强历史主动精神和战略思维。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强国建设的系统阐述,思考学校的下一步发展何去何从,已经成为摆在每一名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大面前的现实课题。

二、书院制社区化管理落地的原因

在传统模式下,专业划分多是依据高中阶段的志愿填报,导致许多学生对学习内容和专业特色并不了解,从而出现因为不喜欢所学专业而提不起学习兴趣的情况。因一次高考而错过自己心仪已久的专业,对学生来说是不公平的。我们常说让孩子赢在起跑线上,但人生是场马拉松,相较于起跑线,学生的可持续发展更为重要。2023年高考,报考我校刑事司法学院纪检监察专业的考生人数达到200%,有近一半的学生被调剂到其他专业;同时,个别专业甚至出现考生报考率为0的现象。这种明显的两极分化及其背后存在的问题,发人深省,教育到了不得不改革的关键期。

我们学校包括其他高校存在一些普遍问题,比如教师被赋予了太多教学、科研以外的任务,辅导员也要处理学生工作以外的事情。让教师回归主责、主业一直是大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大课题。实行完全学分制后,课程竞争虽然变得激烈,但是配合书院制改革,更有利于教师回归主责、主业。学校未来还会给专业“排队”,排名靠后的专业可能被关停。如此,专业责任教师就会带领大家把专业建设好,吸引更多学生就读,并帮助学生寻找更好的出路。

同理,学校对不同岗位设定不同标准,让辅导员在做好

思政工作的基础上,设法引导学生开展创造性活动;让学业导师帮助学生选择专业、达成目标,使学生的精力聚焦在学习上。最后,要让教师回归主责、主业,每位教师都清楚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在哪儿,不能耕别人的田,荒自己的地。

三、持续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生态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是教育的根本问题。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生态是校党委为解决教育根本问题探索出的新路径。学校的主体是教师和学生,要坚持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生态,就要构建师生学习共同体、发展共同体,“学生成长成才、教师职业发展”,是我们一切工作的逻辑起点和根本落脚点,书院制社区化管理正是对持续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生态的具体体现。

书院制社区化管理,有利于辅导员及时了解学生的思想状况,通过组织活动关心每一名学生。要充分尊重学生个性特点和成长需要,关注其个性化成长过程。千万不能出现学生进了大学,却发现学不到东西的情况。一些高校往往重点关注“两头”学生,即学业优秀的尖子生和学业困难学生,“中间”部分的学生只能靠自我管理。这部分学生虽不拔尖,但部分学生精力充沛、学习能力很强,要设法引导他们,给予其充分的发展条件。学生遇到问题,下楼就要能找到老师。要实施完全学分制改革,冲破专业壁垒,树立“以质量为导向”的理念,优化学业管理流程,实施个性化学业指导。

审核评估进行时

财政税务学院召开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宣讲会

本报讯(张岚岚)3月25日,财政税务学院召开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宣讲会。副院长赵楠出席会议,学院全体教师参加会议。会议由学院院长殷强主持。

殷强通报了学院前期审核评估工作整体情况,汇报了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专班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解决思路。赵楠对学院审核评估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给予肯定,并就本次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背景、目的、指导思想、评估类型的变化、评估的程序、如何准备“1+3+3”七个报告、教学单位如何做好迎评工作等关键性问题进行了解读。他强调,学院要形成“人人知晓评估、人人参与评估”的工作局面,进一步细化评建方案,规范整理各类材料,全体教职工要履职尽责,学院各部门要通力配合,按照评估工作进程安排,高质量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

赵楠还围绕学科治理体系综合改革中学院、书院的关系及教师在改革中的角色定位和职业发展路径等问题与大家进行了交流。

管理学部举办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专题讲座

本报讯(王凯)为扎实推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3月7日,管理学部邀请河南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韩江教授作《二级学院如何准备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体会》专题讲座。管理学部执行部长、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王永伟,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院、公共管理学院、电子商务与物流管理学院、法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等学院教学副院长、教研室主任、教学办工作人员参会。

韩江结合本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导向以及河南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参加审核评估的经验体会,详细阐述了二级学院审核评估各个环节的工作任务、工作重点、具体做法和注意事项。他指出,二级学院应深入贯彻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理念,准确把握教育教学改革、学术型人才培养、质量文化等评估新要求,切实做好教育教学档案工作、制度机制建设、教师培训发展、自评报告撰写等基础工作。报告结束后,韩江与参会人员就学术型人才培养、学院自评报告撰写等问题进行了交流研讨。

本次专题讲座对学部学院推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切实推动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有积极指导作用。

评估知识一起学

什么是新一轮审核评估?

2021年1月21日,教育部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以下简称《方案》),正式启动“新一轮审核评估”。开展新一轮审核评估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的重要举措,旨在引导高校遵循教育规律,聚焦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新一轮审核评估不是另起炉灶,而是上轮审核评估的延续、改进与升级。新一轮审核评估的“新”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评估导向的变化,强调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二是评估内涵的变化,变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为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突出教育与教学的有机结合;三是评估类型的变化,采取柔性分类方法,提供两类四种评估指标体系供高校自主选择;四是评估方法的变化,采取线上与入校“一体化”评估、定性定量相结合、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等方式,当好“医生”和“教练”,为学校诊断把脉,突出评估为学校服务;五是评估功能的变化,突出评估的激励作用和约束作用,强化评估结果使用和督导复查,评价结果供“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学科评估共享使用,为教育行政部门决策、精准开展工作提供参考。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总体考虑是什么?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对接新时代教育评价、教育督导改革要求,在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层面进行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引导督促高校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和本科人才培养规律,聚焦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出台有什么样的重要意义?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出台对推进高教战线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加快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新一轮审核评估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办人民满意的教育的要求,是推动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落实人才培养质量最后一公里的有效抓手,是深化高等教育评估改革、建设中国特色高等教育评估制度体系的需要。

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工作目标是什么?

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把“一根本、两突出、三强化、五个度”作为共同愿景和价值追求。

一根本: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

两突出:即突出“以本为本”,确保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突出“四个回归”,落实“三个不合格”“八个首先”有关要求,引导高校“五育”并举倾心培养时代新人。

三强化:即以学生发展为本位,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推动人才培养范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

五个度:即注重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财大的先生们

育林法学园地 护航法治征途

访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尹西明教授

□记者 赵昕蕾 陈雯莹 王亦泉 郭大鹏

尹西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自1983年参加工作到2021年退休,三十八年来先后任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务处副处长兼招生办公室主任、院长助理、经济法系主任,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公共法学院院长、民商经济法学院院长、法学院院长,经济法硕士生导师,校知识产权法学学科带头人。

三十八年孜孜不倦教书育人,三十八年兢兢业业深耕科研,三十八年拳拳之心服务社会……三十八年道阻且长,尹西明守初心而奋进,望远山更前行。在这位法学园地育林人的努力下,千万学子师出龙门,耕耘在法治田野上,中原法学大地愈加丰润葱茏。

“看到学员皱眉,我感到压力很大”

1985年,是尹西明走上工作岗位的第三个年头。这一年他承担了一项具有挑战性的教学任务——给第一届成人大专班授课。按照当时的教学安排,是先由一位老教授讲民法总则部分,再由尹西明接着讲授民法分则的课程。开课前,系里组织召开了学员代表会议,在会议上当学员代表看到一位刚毕业不久的青年教师是主讲教师之一时,当场表达了不需要更换老师的诉求。

尹西明的坚定,源于他对教学的精心准备。刚参加工作时,他就根据系领导的安排,跟着老教师随堂听课长达三个多月,几乎是一个学期的时间。听课过程中,他认真总结了前辈的授课经验和技巧,并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做了较为全面的准备。但成人班与普通班级不同,学员的年龄偏大,阅历阅历丰富,而且绝大部分学员有专业领域的实际工作经验,对教师授课有着更高的要求。

面对成人大专班学员的质疑和反对,他针对学员的年龄和经历特点,进一步调整了授课重点和课堂教学模式,顶着巨大的压力走上了讲台。“当时我是很忐忑的,一边讲课,一边留意观察学员的听课神情,我注意到一位年龄比我还大的学员始终是皱着眉头听讲,我心里还是有点打鼓的,认为可能是自己讲得不够理想,感到压力很大。”

下课后,尹西明急忙向这位学员询问他讲得好不好,该学员回答说讲得很好,并且解释了皱着眉头听课是他的习惯。这时尹西明才顿觉如释重负,放下心来。“几十年过去了,我和这位学员一直保持着联系。说真的,我特别感谢这位学员,如果当时他否定了我的授课效果,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我教学生涯初始阶段树立起的自信。”尹西明道。

站上讲台容易,站稳讲台困难,站好讲



尹西明/供图

台更是难上加难。尹西明在兢兢业业的三十八年教学生涯中,经过长期的思考和探索,形成了一套自己独特的教学方法,即将一节课的讲授内容分为三个阶段:一是每节课刚开始的前两分钟,安排一个引起学生听课兴趣的知识点,调动学生尽快进入听课状态;二是每节课的大约第30至35分钟,再安排一个兴趣点,以解除学生听课状态的疲惫;三是每节课即将结束时,提出一个需要思考的理论或实务问题,留下一个悬念,借此引导学生对听下节课抱有期待。尹西明认为:“这种方法至少能够保证同学们始终保持一种良好的听课状态,始终能够接受知识的传授并引起对知识的共鸣。”他的课堂,总是内容丰富而形式活跃。几十年后,许多听过他授课的学生,还能清晰地记起他在课堂上曾经举过的案(事)例,还能忆起一些师生教学相长的场景。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从不被信任到被追捧,二者之间是尹西明在时光流转中对教学工作执着的钻研与探索。正是靠着这种钻研与探索,尹西明在教学上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先后荣获河南省司法行政系统优秀教师、司法部优秀教师等荣誉称号,还斩获河南省教学优秀成果一等奖。

“关注并发现现实问题,这是我做法学研究的基本准则”

1979年,尹西明被西南政法学院法律专业录取,从此与法学结下了不解之缘,也开启了他的法学学习与研究之路。毕业后,在改革开放特殊的背景下,我国的法制建设处于起步阶段,社会对法律人才的需求量很大,各地院校对法律人才的培养任务也比较紧迫,尹西明便被分配到原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担任教师,从事法学教学与研究

工作。他如是说。“每一名法科学人,都要把根扎在司法实践的土壤中”

作为省内知名的法学专家,尹西明主要从事民法学和知识产权法学的研究与实践。由于他在专业领域的建树和影响力,不仅要承担教学、科研及管理工作,还承担了很多社会事务,他曾先后兼任河南省委法律顾问专家库成员、河南省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第一届河南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非常任委员、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三届和第四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郑州市人大常委会法律咨询服务委员会委员、驻马店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河南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常务副会长及第二届理事会名誉会长、河南省法学会知识产权研究会副会长、河南省法学会审判理论研究会副会长、河南省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副会长等。

地方立法的起草和修订,是一项非常具有挑战性的工作。尹西明表示,在这类活动中,自己有一个深刻的体会,即在参与地方立法的过程中,作为参与的一员,要做到“顶天立地”。“顶天”,就是要充分吃透上位法的立法精神、立法宗旨;“立地”,就是要真正地了解地方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法案的可执行性。二者结合,才能够提出好的立法建议,才能够得到立法机关的采纳。

尹西明不仅自己承担了大量的社会工作,对学生也提出了很明确的要求:“每一名法科学人,都要把根扎在司法实践的土壤里。不管你是参加社会服务也好,还是在校学习也好,作为法科的学生,一定要把自己的专业知识基础打牢,一定要尽可能地了解司法的实际情况,一定要学会用法律的思维去思考和解决现实问题。”为了让学生能够更深入地接触法律现实问题,尹西明担任我校民商经济法学院院长和法学院院长期间,不仅亲自给学生作法律实务讲座,而且还组织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郑州市人民检察院及省内一些知名的律师事务所共建了若干实践教学基地,建立了全面合作关系。

当笔者向尹西明询问对青年学生有什么希冀时,他说,“我与法学打交道的这二三十年时间,最大的感受就是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的艰巨性。这项工作任重而道远,需要我们这代人,更需要下一代、几代人的接续奋斗。而这,才是所有法科学学生最大的实践土壤,也是应该为之毕生奋斗的职业理想。”